寻乌农商银行2023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基本情况简介

**1.法定中文名称：**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寻乌农商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JIANGXI XUNWU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2.法定代表人：**曾海金

**3.注册及办公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寻乌县长宁镇滨河东路6号

注册资本:壹亿伍仟壹佰陆拾玖万叁仟肆佰柒拾元整。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6年6月27日

邮政编码：342200

**4.其他有关资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00MA35JFX52Y；金融许可证号：B0968H336070001

**5.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办理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提供保管箱服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会计报表

**（二）会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银行01表 |
| 编制单位：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2023年12月31日 |  |  |  | 单位： 元 |
| 项目 | 行次 | 年初数 | 年末数 | 项目 | 行次 | 年初数 | 年末数 |
| 资产： |  |  |  | 负债： |  |  |  |
|  现金及银行存款 | 1 | 57562082.07 | 27111595.70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29 | 970000000.01 | 1060000000.00 |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2 | 330016069.04 | 355236630.06 |  联行存放款项 | 30 | 0.00 | 0.00 |
|  贵金属 | 3 | 0.00 | 0.00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31 | 0.00 | 101971666.67 |
|  存放联行款项 | 4 | 0.00 | 0.00 |  拆入资金 | 32 | 0.00 | 0.00 |
|  存放同业款项 | 5 | 310530374.30 | 283109886.23 |  衍生金融负债 | 33 | 0.00 | 0.00 |
|  拆出资金 | 6 | 0.00 | 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4 | 0.00 | 0.00 |
|  衍生金融资产 | 7 | 0.00 | 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35 | 293105512.29 | 200008219.18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8 | 97028831.49 | 396593061.32 |  吸收存款 | 36 | 6378404398.61 | 6929350162.66 |
|  持有待售资产 | 9 | 0.00 | 0.00 |  应付职工薪酬 | 37 | 12450227.99 | 12923727.18 |
|  其他应收款 | 10 | 1805829.00 | -1841514.66 |  其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38 | 5951976.89 | 6439683.26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1 | 5939795787.00 | 6583777548.65 |  应交税费 | 39 | 10767557.57 | 744223.52 |
|  金融投资 | 12 | 1527736174.45 | 1332749364.87 |  持有待售负债 | 40 | 0.00 | 0.00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3 | 0.00 | 0.00 |  其他应付款 | 41 | 25979634.20 | 22597812.06 |
|  债权投资 | 14 | 1506960054.45 | 1312156444.87 |  租赁负债 | 42 | 1407278.97 | 1052235.48 |
|  其他债权投资 | 15 | 20776120.00 | 20592920.00 |  预计负债 | 43 | 293417.38 | 314195.22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16 | 0.00 | 0.00 |  应付债券 | 44 | 0.00 | 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 17 | 139794666.09 | 139794666.09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45 | 0.00 | 0.00 |
|  投资性房地产 | 18 | 0.00 | 0.00 |  其他负债 | 46 | 9835817.41 | 3442848.98 |
|  固定资产 | 19 | 43628316.14 | 41611326.21 |  其中：应付股利 | 47 | 0.00 | 0.00 |
|  在建工程 | 20 | 63828275.09 | 67988163.23 | **负债合计** | 48 | 7702243844.43 | 8332405090.95 |
|  使用权资产 | 21 | 1288404.86 | 885964.78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  无形资产 | 22 | 22713695.58 | 22003504.42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49 | 151693470.00 | 151693470.00 |
|  商誉 | 23 | 0.00 | 0.00 |  国家资本 | 50 | 0.00 | 0.00 |
|  长期待摊费用 | 24 | 648397.33 | 1118615.51 |  集体资本 | 51 | 0.00 | 0.00 |
|  抵债资产 | 25 | 0.00 | 0.00 |  法人资本 | 52 | 21404473.00 | 21404473.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26 | 0.00 | 0.00 |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 53 | 0.00 | 0.00 |
|  其他资产 | 27 | 2067238.54 | 2068841.98 |  个人资本 | 54 | 130288997.00 | 130288997.00 |
|  |  |  |  |  外商资本 | 55 | 0.00 | 0.00 |
|  |  |  |  |  其他权益工具 | 56 | 0.00 | 0.00 |
|  |  |  |  |  优先股 | 57 | 0.00 | 0.00 |
|  |  |  |  |  永续债 | 58 | 0.00 | 0.00 |
|  |  |  |  |  其他 | 59 | 0.00 | 0.00 |
|  |  |  |  |  资本公积 | 60 | 7939758.61 | 7939758.61 |
|  |  |  |  |  减：库存股 | 61 | 0.00 | 0.00 |
|  |  |  |  |  其他综合收益 | 62 | 4668066.71 | 7400799.71 |
|  |  |  |  |  盈余公积 | 63 | 134167225.96 | 145696092.53 |
|  |  |  |  |  一般风险准备 | 64 | 212663511.86 | 212663511.86 |
|  |  |  |  |  未分配利润 | 65 | 325068263.41 | 394408930.73 |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66 | 836200296.55 | 919802563.44 |
|  |  |  |  |  少数股东权益 | 67 | 0.00 | 0.00 |
|  |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68 | 836200296.55 | 919802563.44 |
| **资产总计** | 28 | 8538444140.98 | 9252207654.39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69 | 8538444140.98 | 9252207654.39 |

**2.利润表（损益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银行02表 |
| 编制单位：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2023年度 |  |  |  | 单位： 元 |
| 项目 | 行次 | 上年数 | 本年数 | 项目 | 行次 | 上年数 | 本年数 |
| 一、营业收入 | 1 | 306173045.33 | 322234777.05 |  减：营业外支出 | 25 | 1752708.64 | 361282.96 |
| （一）利息净收入 | 2 | 287095857.96 | 299617374.98 |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 26 | 133184977.06 | 113209888.02 |
|  利息收入 | 3 | 425954926.77 | 430293754.23 |  减：所得税费用 | 27 | 24621208.52 | 17171007.13 |
|  利息支出 | 4 | 138859068.81 | 130676379.25 |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8 | 108563768.54 | 96038880.89 |
|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5 | 604086.02 | 1933590.2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29 | 108563768.54 | 96038880.89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6 | 6558715.24 | 6858824.94 |  少数股东损益 | 30 | 0.00 | 0.00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7 | 5954629.22 | 4925234.74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1 | -19481358.36 | 2732733.00 |
| （三）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8 | 17525190.50 | 20039285.54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32 | -19481358.36 | 2732733.00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9 | 0.00 | 0.00 |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3 | 0.00 | 0.00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  的收益 | 10 | 4966554.31 | 13958052.76 |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4 | -19481358.36 | 2732733.00 |
| （四）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 | 0.00 | 0.00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5 | 0.00 | 0.00 |
| （五）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2 | 0.00 | 0.00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6 | -5429539.18 | 85740.94 |
| （六）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3 | 0.00 | 0.00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37 | 0.00 | 0.00 |
| （七）其他业务收入 | 14 | 84913.24 | 181031.96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 38 | -14051819.18 | 2646992.06 |
| （八）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5 | 22997.61 | 0.00 | （5）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39 | 0.00 | 0.00 |
| （九）其他收益 | 16 | 840000.00 | 463494.37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40 | 0.00 | 0.00 |
| 二、营业支出 | 17 | 173206195.55 | 210013758.35 | （7）其他 | 41 | 0.00 | 0.00 |
| （一）税金及附加 | 18 | 894600.46 | 1379307.94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42 | 0.00 | 0.00 |
| （二）业务及管理费 | 19 | 97735083.29 | 94013850.07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43 | 89082410.18 | 98771613.89 |
| （三）信用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 20 | 74497753.94 | 114541842.48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44 | 89082410.18 | 98771613.89 |
| （四）其他资产减值损失（转回金额以“-”号填列） | 21 | 0.00 | 0.00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45 | 0.00 | 0.00 |
| （五）其他业务成本 | 22 | 78757.86 | 78757.86 | 八、每股收益： | 46 | —— |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23 | 132966849.78 | 112221018.70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47 | 0.00 | 0.63 |

**3.现金流量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银行03表 |
| 编制单位：江西寻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2023年度 |  |  |  | 单位：元 |
| 项目 | 行次 | 上年数 | 本年数 | 项目 | 行次 | 上年数 | 本年数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1 | ——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2 | 17415662.73 | 9983959.79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2 | 535776592.20 | 622150509.11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3 | 0.00 | 0.00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3 | -351924700.00 | 9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4 | 1662327285.02 | 3226959050.75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4 | -160000000.00 | 0.0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 | 117995836.94 | 181591514.45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5 | 383991511.14 | 388618879.92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26 | ——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6 | 279486379.08 | -108507060.10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27 | 0.00 | 0.0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7 | 687329782.42 | 992262328.93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 | 0.00 | 0.00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8 | 651073974.00 | 643649577.48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9 | 0.00 | 0.00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9 | -44909869.96 | 18557802.24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 | 0.00 | 0.00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10 | 117425815.27 | 104889353.8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1 | 0.00 | 0.00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11 | 48265504.18 | 56720668.61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2 | 582140.00 | 472505.00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2 | 10299653.81 | 41238215.27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33 | 18268496.40 | 15211978.69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 | 132168542.34 | 338637823.66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34 | 0.00 | 0.0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4 | 914323619.64 | 1203693441.07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5 | 0.00 | 0.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5 | -226993837.22 | -211431112.1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36 | 18850636.40 | 15684483.69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16 | ——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7 | -18850636.40 | -15684483.69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17 | 1709270215.99 | 3332883092.13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38 | 0.00 | 0.00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18 | 67299733.83 | 73721140.16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39 | -127848636.68 | -45524081.38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 | 3753172.14 | 1946332.91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0 | 294498935.61 | 166650298.9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0 | 1780323121.96 | 3408550565.20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41 | 166650298.93 | 121126217.55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1 | 1644911622.29 | 3216975090.96 |  |  |  |  |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023年度 |  |  |  | 单位：元 |
| 项目 | 行次 | 本年金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 少数股东权益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 实收资本 (或股本) | 其他权益工具 | 资本公积 | 减：库存股 | 其他综合收益 | 盈余公积 | 一般风险准备 | 未分配利润 |
| 优先股 | 永续债 | 其他 |
| 栏 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12 |
| 一、上年年末余额 | 1 | 151693470.00 | 0.00 | 0.00 | 0.00 | 7939758.61 | 0.00 | 4668066.71 | 134167225.96 | 212663511.86 | 325068263.41 | 0.00 | 836200296.55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0.00 |
|  前期差错更正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0.00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 4 | 151693470.00 | 0.00 | 0.00 | 0.00 | 7939758.61 | 0.00 | 4668066.71 | 134167225.96 | 212663511.86 | 325068263.41 | 0.00 | 836200296.55 |
|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2732733.00 | 11528866.57 | 0.00 | 69340667.32 | 0.00 | 83602266.89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 | - | - | - | - | - | - | 2732733.00 | - | - | 96038880.89 | 0.00 | 98771613.89 |
|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7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8 | 0.00 | - | - | - | 0.00 | - | - | - | - | - | 0.00 | 0.00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9 | - | 0.00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 | 0.00 | 0.00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10 | 0.00 | - | - | - | 0.00 | - | - | - | - | - | 0.00 | 0.00 |
| 4．其他 | 11 | 0.00 | - | - | -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三）利润分配 | 12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11528866.57 | 0.00 | -26698213.57 | 0.00 | -15169347.0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13 | - | - | - | - | - | - | - | 11528866.57 | - | -11528866.57 | - | 0.00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14 | - | - | - | - | - | - | - | - | 0.00 | 0.00 | - | 0.00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15 | - | - | - | - | - | - | - | - | - | -15169347.00 | 0.00 | -15169347.00 |
| 4．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16 | - | - | - | - | - | - | - | - | - | 0.00 | 0.00 | 0.00 |
| 5．其他 | 17 | - | - | - | - | 0.00 | -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8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19 | 0.00 | - | - | - | 0.00 | - | - | - | - | - | - | 0.00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0 | 0.00 | - | - | - | - | - | - | 0.00 | - | - | - | 0.00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21 | - | - | - | - | - | - | - | 0.00 | - | 0.00 | - | 0.00 |
| 4．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 22 | - | - | - | - | - | - | - | - | 0.00 | 0.00 | - | 0.00 |
| 5．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23 | - | - | - | - | - | - | 0.00 | - | - | 0.00 | 0.00 | 0.00 |
| 6．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24 | - | - | - | - | - | - | 0.00 | 0.00 | - | 0.00 | 0.00 | 0.00 |
| 7．其他 | 25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 26 | 151693470.00 | 0.00 | 0.00 | 0.00 | 7939758.61 | 0.00 | 7400799.71 | 145696092.53 | 212663511.86 | 394408930.73 | 0.00 | 919802563.44 |

**（二）会计报表附注**

**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报表编制所依据的会计准则、会计年度、记账本位币、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①遵循相关制度的声明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统称为“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②会计年度

本行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③记账基础和计量原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行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④记账本位币及列报货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⑤持续经营

本行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持续经营假设是合理的。

**（2）贷款的种类和范围**

本行信贷资产包括各项贷款、信用卡透支、贴现资产、贸易融资、垫款，各项贷款包括农户贷款、农村经济组织贷款、农村企业贷款和非农贷款。

**（3）投资核算方法**

本行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行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金融资产

I.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I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II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IV.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负债

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行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II.财务担保合同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行发行或订立的财务担保合同包括开出信用证、开出保函及开出承兑汇票等。当被担保的一方违反债务工具、贷款或其他义务的原始条款或修订条款时，这些财务担保合同为合同持有人遭受的损失提供特定金额的补偿。本行并未承诺以任何低于市场利率的价格发放贷款，也不以支付现金或发行其他金融工具作为贷款承诺的净结算。

本行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后续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本行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的减值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行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

III.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③本行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行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如不能满足上述条件，则被视为非活跃市场。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及其他市场参与者常用的估值技术等。在估值时，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和/或不可观察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4）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和方法**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范围及金融企业承担风险和损失的贷款（含抵押、质押、担保等贷款）、银行卡透支、贴现、信用垫款（含银行承兑汇票垫款、信用证垫款、担保垫款等）、进出口押汇、拆出资金、应收融资租赁款等。

计提贷款损失准备的方法按国家相关规定提取。

**（5）收入确认原则和方法**

收入是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①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本行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为按实际利率法确认的以摊余成本计量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支出。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I.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II.对于购入或源生发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行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持续向客户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应期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其他手续费及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

**（6）衍生金融工具的计价方法**

本行无衍生金融工具业务。

**（7）外币业务和报表折算方法**

本行无外币业务。

**（8）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行无需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9）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指本行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在建工程以成本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费用。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贷款费用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行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行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项目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行在固定资产使用寿命内对固定资产原价扣除其预计净残值后的金额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计入当期损益。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分别为：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4 4.80

机器设备 10 4 9.60

运输工具 4 4 24

电子设备 3 4 32

其他固定资产 5 4 19.20

本行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10）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40年

软件费 5年

**（11）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政策**

长期待摊费用按直线法在受益期间内平均摊销。

**（12）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2.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行无需披露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事项。

**3.或有事项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行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4.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

本行无重要资产转让及出售行为。

1. **关联交易情况**

#### **（1）关联方与商业银行关系的性质**

#### 关联方包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具有大额授信、资产转移、保险资金运用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以上人员关联方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及其近亲属、持有或控制银行保险机构5%以上股权的，或者持股不足5%但对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法人组织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2023年末，本行关联方总数491户。

**（2）关联交易的类型**

关联交易分为一般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一般关联交易指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下，且该笔交易发生后本行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下的交易。重大关联交易指本行与一个关联方之间单笔交易金额占本行资本净额1%以上，或该笔交易发生后与该关联方的交易余额占本行资本净额5%以上的交易。

截至2023年末，本行关联方在本行的关联交易有授信类关联交易及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均为一般关联交易，无重大关联交易情况。授信类关联交易为贷款授信及贷款承诺，无贸易融资、票据贴现、透支、债券投资、特定目的载体投资、票据承兑、开立信用证、保理、担保，以及其他实质上由商业银行或商业银行发行理财产品承担信用风险的业务等，非授信类关联交易只有关联方存入本行的定期存款，无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服务类关联交易及其他类型关联交易等。

**（3）关联交易的金额及相应比例**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金额共4099.50万元，授信类关联交易166笔共3946.86万元，非授信类关联交易3笔共152.64万元，其中一般关联交易169笔金额4099.50万元、重大关联交易0笔金额0万元。本行对最大单个关联方的授信金额240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0.26%；对最大单个关联集团的授信金额440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0.47%；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3946.86万元，占本行资本净额的4.26%。

**6.会计报表重要项目**

**（1）存放同业款项**（按存放境内、境外同业披露年初数和期末数，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自己设计表格）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 存放境内同业款项 | 7000 | 11000 |
| 存放境外同业款项 | 0 | 0 |
| 合计 | 7000 | 11000 |

**（2）拆放同业款项**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 拆放境内同业款项 | 0 | 0 |
| 拆放境外同业款项 | 0 | 0 |
| 合计 | 0 | 0 |

**（3）贷款发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 信用贷款 | 339158.3 | 409040.56 |
| 保证贷款 | 42812.43 | 49523.63 |
| 抵押贷款 | 179094.01 | 175626.6 |
| 质押贷款 | 3897.5 | 3080.10 |

**（4）不良贷款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 正常 | 616862.72  | 678297.03 |
| 关注 | 6432.01  | 9425.06 |
| 次级 | 6292.56  | 3255.29 |
| 可疑 | 5973.60  | 5528.83 |
| 损失 | 984.47  | 4404.11 |

**（5）贷款损失准备**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年计提** | **本期冲销/转回** | **期末余额** |
| 贷款损失准备 | 43431.20 | 47846.75 | 47846.05 | 43431.90 |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年增加数** | **本年减少数** | **期末余额** |
| 一般风险准备 | 21,266.35 | 0 | 0 | 21,266.35 |
| 特种专项准备 | 5,687.66 | 192.50 | 0 | 5,880.16 |

**（6）应收利息余额及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年增加数 | 　本年减少数 | 期末余额 |
| 应收利息 | 206.72 | 40,969.25 | 40,969.09 | 206.88 |

**（7）应付利息计提方法、余额及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期初余额 | 本年增加数 | 　本年减少数 | 期末余额 |
| 应付利息 | 3,397.34 | 6,697.36 | 7,212.34 | 2,882.36 |

**（8）对外投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 债权投资 | 162725.45 | 151131.53 |
| 其他债权投资 | 2019.56 | 2001.6 |
| 长期股权投资 | 15062.61 | 15062.61 |
| 合计 | 179807.62 | 168195.74 |

**（9）同业拆入款项**（按境内、境外同业披露年初数和期末数，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自己设计表格）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 --- |
| **项目** | **期初余额** | **期末余额** |
| 境内同业拆入款项 | 0 | 0 |
| 境外同业拆入款项 | 0 | 0 |
| 合计 | 0 | 0 |

**（10）表外业务**

暂未办理银行承兑汇票、对外担保等表外业务。

**7.资本充足状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项目** | **2023年末** |
|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 615388.32 |
| 　　资本净额 | 92632.97 |
|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85769.35 |
| 　　二级资本 | 6863.62 |
| 　　资本充足率 | 13.94% |
| 　　核心资本充足率 | 15.05% |

**8.审计意见**

本行202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赣州建诚天安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按国内审计准则审计，注册会计师叶花、郑传新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赣建诚会师审字[2024]第004号）。

**（三）财务情况说明书**

**1.主要业务数据**

2023年，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力践行党建领行、质量立行、合规守行、特色办行、科技兴行、人才强行、服务暖行、从严治行“八行战略”。在省联社党委、辖区党组的坚强领导下，人行和银保监部门的悉心指导下，县委县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在全体股东和社会各界人士的鼎力支持下，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落实“固本强基、提质增效”的工作总要求，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抢抓市场先机，积极主动作为，各项任务落实有力有序，扛稳了地方金融主力军的大旗，践行了服务地方经济主办行的担当，展现了新时代农商银行人朝气昂扬的精神面貌，交出了较好的“年度答卷”。至2023年末，各项资产总计925220.77 万元，负债总计833240.51 万元，所有者权益91980.26 万元，2023年实现各项收入45918.65 万元。

**2.利润实现情况**

本行2023年实现利润总额11320.99万元，同比下降1993.32万元；当期所得税1717.10万元；实现净利润9603.89万元，同比增加18.16万元。

**3.利润分配情况**

2023年实现净利润9603.89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特种专项准备1152.89万元。2023年度股金分红比例为9%（含税），其中现金比例8%、配股比例1%，并将取得的全部分红按20%的比例在现金分红中扣除个人所得税。

**4.不良贷款控制效果**

本行始终贯彻“合规守行”“质量立行”战略，坚持“审慎经营”理念，真实反映贷款形态，加强不良贷款清收考核，加强与司法部门对接沟通。2023年末，本行不良贷款余额为13188.23万元，不良贷款率1.88%。

1. 各类风险管理状况

2023年，本行继续强化内控管理，完善内控制度，积极采取措施，增收节支，加大计提各项拨备，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1.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依据《章程》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设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等专业管理监督机构，制定了各委员会议事规则。本行高管层专业知识丰富，高管人员中均有较长年限的从业经历；设立了风险合规部，专门从事风险监测和管理。

**2.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行风险管理政策涵盖风险管理的各个方面，并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适应性，主要内容包括：风险管理的组织、职责、范围和权限的安排;对已经开展的业务全面覆盖,特别是对开发、创新、拓展业务的风险审查；适当的风险管理限额和能够承担的风险水平；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采取的压力测试的情形和范围；设立风险信息的报告路径；对重大风险和突发风险的应急处理预案。本行依据省联社“三个维度、五个层次、十大机制”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为核心，始终把全行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之内。建立风险合规管理三道防线，各职能部门和各营业网点为第一道防线，风险管理委员会和风险合规部为第二道防线，内部审计委员会和审计、党风行风监督部门为第三道防线。

**3.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一是**成立了专门的风险管理机构，风险管理基本能覆盖各主要风险，能够对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及信誉风险等各类风险进行持续的监控；**二是**制定了识别、计量、监测和管理风险的制度、程序和方法，建立了信贷资信查询系统，采取了贷款五级分类管理、信用评级等管理机制；**三是**针对不断变化的环境和情况及时修订和完善风险控制的制度、方法和手段，以控制新出现的风险或以前未能控制的风险。有较完善的产品定价机制，能做到成本可算、风险可控。

**4.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一是**离任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对离任或离职员工进行了离任或经济责任审计，对任职期间业务经营、内部管理、制度执行、廉政建设等方面情况进行了审计。**二是**专项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开展了存款业务、反洗钱、新增不良贷款、后续跟踪、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案防、柜面业务操作风险、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科技风险及业务连续性等专项审计，对所有网点库存现金及重要空白凭证进行了定期检查。**三是**常规序时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对部分辖内网点的信贷业务、存款业务、中间业务、电子银行业务、现金管理、反洗钱业务、内控、运营主管履职、安全保卫及职场管理、四项制度落实情况等内容开展了常规审计工作。

**5.信用风险状况**

**（1）信用风险管理**

在风险管理和控制政策方面，**一是**建立了审贷分离相互制衡的风险控制体系；**二是**加强对分支机构资产质量考核和风险责任人考核制度；**三是**在加强对不良资产的重点监控与管理等方面明确了相关措施。

**（2） 资产风险分类的程序和方法**

本行按照审慎经营、风险防范为本的管理理念，对信贷资产进行五级分类，根据安全履行合同，及时足额偿还的可能性将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个类别，后三类合称为不良信贷资产，以揭示信贷资产实际价值和风险程度，真实、全面、动态地反映信贷资产质量。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是在对借款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担保、非财务等各项因素进行全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按照分类标准进行分类。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实行初分，分级认定，总行审批流程。

**（3）信贷资产分布情况**

本行以“立足本土、服务社区、支农支小”为市场定位，重点满足“三农”及小微企业的信贷需求，大力拓宽服务领域，不断创新服务手段，大力促进城乡经济协调发展，贷款分布主要集中在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等个人贷款业务。至2023年末，涉农贷款余额38.03亿元，较年初增加1.94亿元，实现涉农贷款持续增长目标。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9.83亿元，较年初增加3.92亿元，增幅24.6%。其中我行1000万元以下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7.90亿元，较年初增加2.89亿，增速19.22%，高于各项贷款 (剔除票据) 增速7.96个百分点，实现两增两控目标。2023年末普惠型小微贷款9799户，较年初增加18户。普惠型小微贷款平均利率5.47%，较年初下降0.43个百分点，切实降低了小微企业贷款融资成本。2023年末，绿色贷款余额1.14亿元 ，较年初增加0.22万元 ，增幅23.91%，涵盖了绿色农业、绿色林业、资源循环利用、可再生能源及清洁能源等多个项目，主动履行了我行在环境、资源等方面的社会责任。

**（4）信用风险集中程度**

授信集中度较为合理，符合监管要求。2023年末，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11.7%，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3.45%，非同业集团及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4.17%，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12.83%，同业集团客户风险暴露集中度0%，最大单家同业融出比例12.83%，单一客户关联度0.26%，全部关联度4.26%，均在监管要求比例之内。

**6.流动性风险状况**

流动性指标基本符合监管要求。2023年末，流动性比例为45.97%,较去年同期增加5.76个百分点，高于监管要求20.97个百分点;核心负债依存度为61.8%，较去年同期下降2.70个百分点，高于监管要求1.8个百分点；流动性缺口率为26.64%，较去年同期下降0.55个百分点，高于监管要求36.64个百分点;调整后的存贷款比例为87.36%，较去年同期上升1.55个百分点。

**7.操作风险状况**

为确保我行各项业务的正常运作，及时发现和纠正业务经营中存在的问题，我行多措并举防范操作风险和事故的发生，促进各项业务合规经营。**一是**制定严格规范的业务流程，划清各部门、各岗位间业务边界，部门之间职责分工明确，相关职能适当分离，避免潜在的利益冲突；**二是**密切监测风险限额或权限的执行情况；定期对交易和账户进行复核和对账；**三是**强化员工培训，使员工的业务能力与业务发展相适应，通过培训提升员工的合规意识；**四是**建立员工署名揭发违法违规问题的激励和保护制度及对操作风险管控奖惩兼顾的激励约束机制；加强日常监督检查，不断纠正不规范行为，有效化解操作风险；**五是**切实抓好整改。对检查发现的问题，责令限期整改，明确整改责任人，问题责任人为整改执行责任人，运营主管为整改监督责任人，明确每一个问题的整改措施、整改期限，落实到岗到人，定期收集汇总整改相关资料，掌握整改进度，实行销号管理。**六是**强化风险管控。在信贷管理方面，严格执行贷款“三查”制度，督促贷款“三查”环节岗位人员履职尽职，按规定开展贷前实地调查、贷后实地检查，严把客户准入关，注重对贷款资金实际用途、第一还款来源、第二还款来源的调查、审查，加强客户关联信息、关联贷款的管理，对信用观念差、还贷意愿差、不配合贷前、贷后检查的客户审慎放贷。**七是**建立长效机制。加强对员工的培训教育，重视全员的合规理念培育和业务操作指导，不断增强员工的合规意识、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注重审计成果的运用，全面深入分析审计发现问题的成因，结合实际对相关问题进行纠正，对相关制度进行完善，争取以点带面、以审促改效果。

截止报告日，我行暂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8.同业竞争风险**

目前，随着金融市场对外开放和金融体制改革的深入，银行同业竞争将更加激烈，银行金融机构都面临诸如客户流失、市场份额下降等挑战。

针对同业竞争风险，本行通过建立高效、灵活的经营机制，调整营销策略，合理确定市场定位，寻找市场空缺，加强服务手段创新，以提升核心竞争能力，培养并逐渐扩大基本客户群，稳定优质客户群，争取更大的市场份额，继续发挥业已形成的规模和机构网点优势，保持在同业竞争中的领先地位。

**9.信息技术风险情况**

信息技术风险主要是信息网络突发事件或不法分子借助网络系统、高科技手段实施犯罪而引发的风险或者因网络、系统、设备等原因造成的业务连续性风险。为防范信息科技风险，本行**一是**推进了信息科技建章立制工作，不断完善信息科技标准规范，结合本行实际制定计算机相应的内控制度，切实将本行的网络安全管理责任落到实处；**二是**为保障业务连续性，本行更新了网络设备及业务设备，并按省联社要求开展了网络应急演练；**三是**加强防病毒管理，统一安装和布放省联社下发的“奇安信天擎”防病毒软件；**四是**持续做好内部信息科技安全检查与保障；五是对全行员工开展信息科技安全培训，提升员工信息科技安全意识。切实做好信息科技风险防控工作。

**10.安全生产风险情况**

安全生产风险主要是经营过程中，因内部管理、硬件设备、外部不可抗因素等，导致出现财产损失和危及人生安全的风险。本行始终把安全生产摆在重要位置，确保全行安全稳定运行，**一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层层签订安全生产责任状，明确各自岗位、条线工作职责，与周边单位和当地公安局派出所签订联防联控协议，压实工作责任。**二是加强员工和安保人员业务培训，**开展防火防盗防爆演练，常态化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结合实际进一步完善各类应急处置预案，妥善处理突发事件，夯实安全基础。**三是全面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对营业网点、自助设备和武装押运、防火防盗、值班值守、重大事项报告等重点区域和关键环节发现的问题进行集中整治，严防死守、严防严控，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和“处处如履薄冰”的警惕感，以“一万”的努力防止“万一”的发生。

**11.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主要是指由我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我行负面评价的风险。本行坚决贯彻落实省联社、辖区党组和监管部门关于加强声誉风险管理有关精神，采取前置措施，完善组织体系，健全工作机制，为本行发展营造良好的声誉环境，保障了各项业务和工作平稳健康运行。**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我行成立以董事长为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各支行行长和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声誉风险防范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总行办公室，各支行、部（室）成立相应的工作小组，指定专人负责声誉风险工作，承担本支行、本部门声誉风险管理的主体责任。**二是完善管理制度。**我行制定完善舆情管理制度和办法，制定了《寻乌农商银行声誉风险管理办法》，制定了《寻乌农商银行负面舆情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设置专人专岗负责声誉风险日常管理。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纳入评先评优和干部员工绩效考核体系。严格对外宣传广告发布。严格执行负面舆情监测报告制度，落实舆情网7\*24小时登陆监测。**三是强化员工管理。**我行常态化开展员工谈心谈话和家访，管好员工8小时内外，关注员工微信、朋友圈、抖音等新媒体言论，关心爱护员工，舒缓员工工作压力，防范员工异常行为导致的负面舆情。**四是加大正面宣传。**我行制定信息宣传考核办法，严格执行对外信息发布审核制度。加大权威媒体投稿力度，积极主动宣传我行在服务地方经济建设、支持民营小微企业、助力全面乡村振兴、践行普惠金融、金融知识宣传等方面的贡献，提高社会正面知名度和影响力。**五是参与公益事业。**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投身保文创卫、捐资助学、关爱弱势群体、融入社区治理、营商环境改善等，进一步塑造有情怀、有温度、有担当的企业形象。

**12.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

本行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银行业金融机构信息系统风险管理指引》和《江西省农村信用社风险合规管理法规手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要求，从控制环境、风险识别、内控措施、信息反馈、监督评价等方面，对本行的制度进行了梳理、完善。经梳理评价，本行内控制度均符合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监管要求，能够覆盖各业务条线，能有效控制业务风险，各项制度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得到贯彻执行，并由相关职能部门落实监督检查。

**13.金融消费者权益状况**

本行在业务经营、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中充分考虑金融消费者投诉反映的问题和需求，并在各营业网点、网络公众平台等公布人行、银保监等监管部门和本行投诉受理电话及受理流程，使投诉渠道无障碍、畅通直达，保护了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及时妥善地解决消费者投诉事项，切实维护金融消费权益。同时，积极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活动，提高广大群众金融素养。我行2023年共发生46笔金融消费者投诉事件，46笔经过沟通调解，均得到了妥善有效的解决。属员工责任的，主动向客户道歉，取得客户的谅解,并对当事人进行批评教育和酌情处理；对投诉事项没有责任，而是因客户误解或不合理要求引起的，耐心解释、有理有节、争取理解。

**14.其他风险状况**

截止2023年末，本行未发现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等方面存在重大缺陷及其他风险。

四、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本行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董事2人，独立董事2人。董事会下设战略、提名与薪酬、三农、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委员会、合规、消费者权益保护、审计、普惠金融等专门委员会。全体董事恪尽职守，积极参与本公司重大问题的研究和决策，注重维护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1.董事**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姓 名** | **性 别** | **职 务** | **简历** |
| 1 | 曾海金 | 男  | 董事长 | 汉族，江西兴国人，1976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职称，1997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寻乌农商银行党委书记、董事长。 |
| 2 | 潘其森 | 男  | 职工董事 | 汉族，江西寻乌人，1972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职称，1995年8月参加工作，现任寻乌农商银行党委委员、行长。 |
| 3 | 谢珍祥 |  | 独立董事 | 汉族，江西寻乌人，1974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5月参加工作。2007年5月至2016年11月，任江西寻信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2016年12月至今任江西神光律师事务所主任。 |
| 4 | 吴春燕 |  | 独立董事 | 汉族，江西新余人，1982年3月出生，本科学历，2004年10月参加工作。2004年10月至2008年10月，在信丰县委办秘书科任秘书；2009年2月至2011年5月，在新余新钢实业公司任行政办事员；2011年5月至2011年9月，在备考司法考试；2011年12月至2017年1月，在江西南芳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17年2月至今，在江西同圆律师事务所任高级合伙人、监事会主任。 |
| 5 | 吴观林 | 男  | 股东董事 | 汉族，江西于都人，1967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 1989年3月参加工作，目前任于都农商银行副科级调研员。 |

**2.董事会**

2023年度，本行召开董事会9次，每次董事会均有监事会成员列席，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均按要求召开会议，并研究落实相关工作，董事会能够按照章程和议事规则规定，勤勉履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独立董事2名。报告期内，独立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忠实履行职责,参加股东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工作期间，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不受本行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本行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发表独立意见，有效履行职责。

**（二）监事会的构成及其工作情况**

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2人，外部监事2人，监事会能积极参政议政，认真履职，有效发挥了长效监督职能,从源头上成功防范了风险。

**1.监事**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职务** | **简历** |
| 1 | 罗忠钦 | 男 | 监事长 | 汉族，江西南康人，1983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助理经济师职称，2005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寻乌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
| 2 | 严艳娟 | 女 | 职工监事 | 汉族，江西寻乌人，1988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12年4月参加工作，现任寻乌农商银行党群工作部副总经理。 |
| 3 | 陈志凌 | 男 | 股东监事 | 汉族，江西石城人，198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学士学位，助理经济师职称，2007年3月参加工作，现任兴国农商银行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
| 4 | 曾令达 | 男 | 外部监事 | 汉族，江西寻乌人，1962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9年12月至今，在江西寻信律师事务所工作。 |
| 5 | 刘海珊 | 女 | 外部监事 | 汉族，江西寻乌人，1971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18年3月至今，在寻乌正信财务咨询有限公司工作。 |

**2.监事会**

2023年度共召开监事会8次，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均按要求召开会议。监事会本着对股东高度负责的态度，按照商业银行的管理标准，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尽责情况、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进行监督，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和存款人利益。

**3.外部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的要求，忠实履行职责,参加股东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以及列席董事会，对寻乌农商银行决策程序、经营战略、风险管控提出积极有效的意见，较好地发挥了监督作用。工作期间，外部监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守法合规、履职尽责，外部监事能够按要求出席会议，不受本行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本行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发表独立意见，有效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外部监事没有对本行董事会会议议案及其他事项提出异议。

**（三）高级管理层成员构成及其基本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层由总行行长、副行长及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组成。高级管理层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认真执行年度预算，圆满完成年度经营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性别** | **职 务** | **从业年限** |
| 1 | 曾海金 | 男 | 党委书记、董事长 | 汉族，江西兴国人，1976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7年8月参加信用社工作，从事金融工作年限27年。 |
| 2 | 潘其森 | 男 | 党委委员、行长 | 汉族，江西寻乌人，1972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1995年8月参加信用社工作，从事金融工作年限28年。 |
| 3 | 赖建平 | 男 | 党委委员、副行长 | 汉族，江西寻乌人，1983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7年2月参加信用社工作，从事金融工作年限17年。 |
| 4 | 罗忠钦 | 男 |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长 | 汉族，江西南康人，1983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2005年7月参加信用社工作，从事金融工作年限19年。 |
| 5 | 曾宇 | 男 | 党委委员、副行长 | 汉族，江西会昌人，1980年12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05年4月参加信用社工作，从事金融工作年限19年。 |
| 6 | 曾烨发 | 男 | 寻乌农商银行董秘 | 汉族，江西寻乌人，1992年4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共党员，2015年10月参加工作，从事金融工作年限9年。 |

（四）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职责

**1.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大会报告工作；

（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3）确定本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支农支小发展战略；

（4）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慎利润分配方案（将主要股东以书面形式向本行作出在必要时向本行补充资本的长期承诺作为需要考虑的主要因素）和弥补亏损方案；

（5）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证券及上市的方案，制定资本规划（包含主要股东以书面形式向本行作出在必要时向本行补充资本的长期承诺的内容），承担资本或偿付能力管理最终责任；

（6）拟订本行重大收购、收购本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和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7）审议批准本行重大对外投资、资产购置、资产处置与核销、资产抵押、关联交易等事项；

（8）决定本行内部管理机构及非法人分支机构的设置；

（9）聘任或者解聘本行行长、董事会秘书；根据行长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内审部门负责人、财务部门负责人、合规部门负责人；

（10）确定本行的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董事会对本行全面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

（11）制订本行章程的修改方案，制订涉及全体股东利益的重大制度、基本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薪酬制度；审议并批准不涉及全体股东利益的重大制度、基本制度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董事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行长办公会议事规则；制定高级管理层履职问责制度；审议或批准对经营活动有重要影响的具体制度,以及其他须由董事会审议或批准的制度。

（12）负责本行的信息披露，并对本行的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

（13）提请股东大会聘用或者解聘为本行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4）听取本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

（15）通报银行保险业监督管理机构对本行的监管意见及本行执行整改情况；

（16）向股东大会报告董事会对董事包括独立董事的履职评价结果；

（17）制订本行董事年度薪酬、津贴方案，报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8）按照监管规定，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奖惩事项，监督本行高级管理层的履职情况，确保高级管理层有效履行管理职责；

（19）制订股权激励方案；

（20）定期评估并完善银行本行公司治理；

（21）维护金融消费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

（22）建立本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

（23）承担股东事务的管理责任；

（24）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以及股东大会授予或者监管部门要求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

**2.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1）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公司情况的发展战略；

（2）要求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纠正其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3）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

（4）对董事、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质询；

（5）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

（6）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监督检查并督促整改；

（7）对本行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稳健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

（8）对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

（9）制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薪酬制度；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履职评价制度；审议并批准监事会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监督制度的制定与完善；监督制度的实施；监督其他制度管理情况；

（10）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11）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及本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职权。

**3.高级管理层职责。**本行设行长1名，副行长2名。

（1）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其他高级管理层成员及内审部门负责人；

（2）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本行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

（3）代表高级管理层向董事会提交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组织实施；

（4）授权高级管理层成员、内部各职能部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从事经营活动，落实支农支小发展战略；

（5）在本行发生挤兑等重大突发事件时，采取紧急措施，并立即向有关机构和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6）审议并批准日常经营管理中的具体制度、操作流程； 制订行长办公会议事规则； 指导本单位遵守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合规经营，完善内控;经董事会授权，审议或批准其他有关制度、操作流程；

（7）其他依据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应由行长行使的职权。

（8）行长列席董事会会议，非董事行长在董事会上没有表决权。

（9）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接受监事会监督，定期向监事会提供有关本行经营业绩、重要合同、财务状况、风险状况和经营前景等情况，不得阻挠、妨碍监事会依照职权进行的检查、监督等活动。

（10）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履行诚信和勤勉的义务，熟悉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法律法规，接受了必要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培训，通过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组织的包含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内容的任职资格测试。

（11）本行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在职权范围内的经营管理活动不受干预。超出董事会授权范围或违反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做出经营决策，致使本行遭受严重损失的，参与决策的高级管理人员应承担相应责任。

**（五）部门及分支机构情况**

本行内设机构有办公室、人力资源部、党风行风监督室、计划财务部、运营管理部、审计部、风险合规部、业务拓展部、安全保卫部、党群工作部、信贷管理部11个职能部室及资金事业部、清收事业部、普惠金融事业部3个事业部，辖内20个营业网点，其中总行营业部1个，支行19个。

**（六）员工情况**

2023年末，本行在岗员工210人。

  **（七）年度内股东大会情况**

2023年度共召开1次股东大会。5月15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工作报告、财务预决算方案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议案和报告共27个个议案，并对年度工作计划进行了研究部署。还聘请律师专门组织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进行培训。股东大会会上，各股东代表均以主人翁的姿态，纷纷建言献策，畅所欲言，增进了农商银行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度。

**（八）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2023年度股东未提名董事、监事人选。

五、重要事项

**（一）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2023年末** | **本期增加** | **2022年末** |
| 股 本 | 15169.35 | 0.00 | 15169.35  |
| 资本公积 | 793.98 | 0.00 | 793.98  |
| 盈余公积 | 14569.61 | 1152.89 | 13416.72  |
| 一般风险准备 | 21266.35 | 0.00 | 21266.35  |
| 未分配利润 | 39440.89 | 8220.85 | 31220.04  |
| 其他综合收益 | 740.08 | 273.27 | 466.81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91980.26 | 9647.02 | 82333.24  |

**2.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股东类型** | **2023年末股本数** | **占总股本比例（%）** |
| 法人股 | 2140.45  | 14.11  |
| 非职工自然人股 | 10465.81 | 68.99 |
| 职工自然人股 | 2563.09 | 16.90  |

**3.最大十名股东名称及报告期内变动情况**

单位：万股

|  |  |  |  |  |
| --- | --- | --- | --- | --- |
| **股东名称** | **期初持股数额** |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持股数额** | **持股比例（%）** |
| 江西于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513.81  | 0.00  | 1513.81  | 9.98  |
| 江西兴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80.92  | 0.00  | 380.92  | 2.51  |
| 寻乌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82.16  | 0.00  | 182.16  | 1.20  |
| 谢慧琳 | 165.60  | 0.00  | 165.60  | 1.09  |
| 严稽林 | 127.18  | 0.00  | 127.18  | 0.84  |
| 黄新 | 126.60  | 0.00  | 126.60  | 0.83  |
| 钟开祥 | 123.66  | 0.00  | 123.66  | 0.82  |
| 刘文洋 | 105.81  | 0.00  | 105.81  | 0.70  |
| 李文艳 | 104.35  | 0.00  | 104.35  | 0.69  |
| 刘宏英 | 104.24  | 0.00  | 104.24  | 0.69  |

**4.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  |  |  |
| --- | --- | --- |
|  |  | 单位：万股 |
| **主要股东** | **持股份额** | **实际控制人** |
| 江西于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513.81 | 江西于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江西兴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80.92 | 江西兴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曾海金 | 1.00 | 曾海金 |
| 潘其森 | 1.66 | 潘其森 |
| 严艳娟 | 50.55 | 严艳娟 |
| 赖建平 | 15.04 | 赖建平 |
| 周小薇 | 13.23 | 周小薇 |

**5.报告期内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主要股东** | **对该主要股东所在集团内单个主体的最高授信余额** | **对该集团合计授信余额** |
| 江西于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00  | 0 |
| 江西兴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0.00  | 0 |
| 曾海金 | 0.00  | 0 |
| 潘其森 | 124 | 204 |
| 严艳娟 | 196 | 198.66 |
| 赖建平 | 53 | 54 |
| 周小薇 | 55 | 55 |
| 林艳阳 | 43 | 48 |

**6.股权出质情况**

**（1）股权出质基本情况**

2023年末股东总数991个，报告期出质股东户数15户，占本行股东总户数的1.51%，已出质股金金额771.09万元，占本行股本总额的5.08%；其中以股权质押反担保方式出质户数为0户、金额0万元，在其他农商银行出质15户、金额771.09万元，无在其他银行出质情况。

**（2）主要股东出质股权情况**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主要股东** | **持股份额** | **出质份额** | **出质份额占持股份额比例** |
| 江西于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513.81 | 0 | 0 |
| 江西兴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80.92  | 0 | 0 |
| 曾海金 | 1.00 | 0 | 0 |
| 潘其森 | 1.66 | 0 | 0 |
| 严艳娟 | 50.55 | 0 | 0 |
| 赖建平 | 15.04 | 0 | 0 |
| 周小薇 | 13.23 | 0 | 0 |
| 林艳阳 | 2.10 | 0 | 0 |

**（3）其他情况**

2022年度股东大会，对已出质股权的股东表决权进行了限制；无涉及质押股权被拍卖股东。

**（二）资本充足率相关情况**

**1.季度资本充足率：**2023年一季度：14.79%；2023年二季度：14.86%；2023年三季度：15.24%；2023年四季度：15.05%。

**2.资本充足率的信息披露**

**（1）风险管理体系：**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其它重要风险的管理目标、政策、流程以及组织架构和相关部门的职能。

**信用风险：**不良资产余额不超过本行资产余额的4%，不良贷款余额不超过本行贷款余额的5%，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不超过本行不良贷款余额的100%，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不低于本行不良贷款余额的150%，房地产贷款余额不超过本行贷款余额的20%，对非同业单一客户的贷款余额不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10%，对非同业单一客户的风险暴露不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15%，对非同业关联客户的风险暴露不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20%；对同业单一客户或集团客户的风险暴露不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25%。

**市场风险：**银行账簿最大经济价值变动比例不超过15%。

**流动性风险：**流动性比例不低于25%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不低于100%。

本行所有超限额情况都应依规定程序提前向风险管理部门申请，经批准后实施，本行应确保所有超限额情况均有书面记录。

**（2）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的计量方法，风险计量体系的重大变更，以及相应的资本要求变化**

本行风险计量方法，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信用风险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采用标准法，操作风险采用基本指标法。

根据监管规定，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应当支持董事会制定合理的资本规划，使本行持续满足监管要求。本行资本充足率低于法定标准时，股东应当支持董事会提出的提高资本充足率的措施，通过增加核心一级资本等方式补充资本，使资本充足率在期限内达到监管要求。

**（3）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及其它重要风险暴露和评估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信用风险：**本行在单一与组合两个层面上对信用风险进行计量与评估。单一信用风险的计量与评估对象包括借款人或交易对象以及特定贷款或交易，组合信用风险的计量与评估对象包括本行各级机构及国家、地区、行业等。

**市场风险：**本行选用适当的方法度量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中不同类别的市场风险，对银行账户中的可供出售类资产进行定期估值，逐步实现对交易账户的逐日评估。

**操作风险：**本行采用自我评估和第三方独立评估等方式对操作风险的影响程度和控制能力进行持续评估。自我评估可由各级操作风险管理部门牵头负责，也可以由各级业务部门和支持保障部门自行发起组织。第三方独立评估主要由外部监管部门、外部审计部门、本行内部审计部门进行。

**（4）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方法以及影响资本充足率的其它相关因素**

本行按照有关监管部门关于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的要求，根据本行市场风险状况和资本实力，为本行所承担的市场风险提取充足的资本。

**3.资本、风险加权资产的构成及资本充足率**

**（1）资本的计算范围**

本行为农村中小金融机构，未设立分支机构，无需并表机构，资本充足率计算范围为寻乌农商银行，包括所有辖内网点。

**（2）资本的构成**

2023年，本行的资本由核心一级资本及二级资本构成，核心一级资本由实收资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未分配利润及其他综合收益构成；资本扣除项为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及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应扣除项；二级资本只有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具体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23年3月** | **2023年6月** | **2023年9月** | **2023年12月** |
|  1.核心一级资本 | 85169.81 | 85625.68 | 89943.12 | 91980.26 |
|  1.1 实收资本可计入部分 | 15169.35 | 15169.35 | 15169.35 | 15169.35 |
|  1.2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 793.98 | 793.98 | 793.98 | 793.98 |
|  1.3 盈余公积 | 13416.72 | 13416.72 | 13416.72 | 14569.61 |
|  1.4 一般风险准备 | 21266.35 | 21266.35 | 21266.35 | 21266.35 |
|  1.5 未分配利润 | 34039.51 | 34371.26 | 38621.47 | 39440.89 |
|  1.6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 0 | 0 | 0 | 0 |
|  1.7 其他综合收益 | 483.9 | 608.02 | 675.25 | 740.08 |
|  2.核心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6894.593 | 6820.12 | 6359.49 | 6210.91 |
|  2.1 全额扣除项目合计 | 317.24 | 290.98 | 264.72 | 314.84 |
|  2.1.1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 317.24 | 290.98 | 264.72 | 314.84 |
|  2.2 门槛扣除项目合计 | 6577.353 | 6529.14 | 6094.77 | 5896.07 |
|  2.2.1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 | 15062.61 | 15062.61 | 15062.61 | 15062.61 |
|  2.2.1.1 其中应扣除金额 | 6577.353 | 6529.14 | 6094.77 | 5896.07 |
|  3.其他一级资本 | 0 | 0 | 0 | 0 |
|  4.其他一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0 | 0 | 0 | 0 |
|  5.二级资本 | 6342.92 | 6353.35 | 6582.72 | 6863.62 |
|  5.1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 6342.92 | 6353.35 | 6582.72 | 6863.62 |
|  5.1.1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采用权重法计算信用风险加权资产的银行） | 6342.92 | 6353.35 | 6582.72 | 6863.62 |
|  6.二级资本监管扣除项目 | 0 | 0 | 0 | 0 |
|  7.资本净额 |  |  |  |  |
|  7.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78275.217 | 78805.56 | 83583.63 | 85769.35 |
|  7.2 一级资本净额 | 78275.217 | 78805.56 | 83583.63 | 85769.35 |
|  7.3 总资本净额 | 84618.137 | 85158.91 | 90166.35 | 92632.97 |

**（3）风险加权资产的构成及资本充足率**

2023年，本行的风险加权资产由表内风险加权资产、表外风险加权资产及操作风险加权资产三部份构成。其中表内风险加权资产主要由存放中央银行款项、贷款、债券投资、购买同业存单、存放同业款项、长期股权投资、买入返售、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项及固定资产净额等构成；表外风险加权资产均为风险权重75%的未使用的信用卡授信额度，无其它表外资产；操作风险加权资产为采用“基本指标法（以最近三年的总收入为基本指标）”计量的加权操作风险。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2023年3月** | **2023年6月** | **2023年9月** | **2023年12月** |
| 1.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 78275.22 | 78805.56 | 83583.63 | 85769.35 |
| 2.一级资本净额 | 78275.22 | 78805.56 | 83583.63 | 85769.35 |
| 3.资本净额 | 84618.14 | 85158.91 | 90166.35 | 92632.97 |
| 4.信用风险加权资产（4.1+4.2+4.3） | 513776.62 | 514621.67 | 533200.32 | 555953.32 |
|  4.1表内风险加权资产 | 511881.84 | 512545.32 | 531100.84 | 553952.56 |
|  4.2表外风险加权资产 | 1894.78 | 2076.35 | 2099.48 | 2000.76 |
| 5.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 0 | 0 | 0 | 0 |
| 6.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 58538 | 58538 | 58538 | 59435 |
|  6.1基本指标法 | 58538 | 58538 | 58538 | 59435 |
| 7.校准前风险加权资产合计（4.+5.+6.） | 572314.62 | 573159.67 | 591738.32 | 615388.32 |
| 8.因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而导致的额外风险加权资产（资本计量高级方法银行适用） | 0 | 0 | 0 | 0 |
| 9.应用资本底线及校准后的风险加权资产合计（7.+8.） | 572314.62 | 573159.67 | 591738.32 | 615388.32 |
| 10.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9.) | 13.68% | 13.75% | 14.13% | 13.94% |
| 11.一级资本充足率%（2./9.) | 13.68% | 13.75% | 14.13% | 13.94% |
| 12.资本充足率%（3./9.) | 14.79% | 14.86% | 15.24% | 15.05% |

**4.逾期及不良贷款总额、贷款损失准备、集中度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等相关重要信息**

**（1）逾期及不良贷款总额、贷款损失准备**

2023年度，本行不良贷款率、拔备覆盖率、逾期90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均达目标要求，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2023年3月 | 2023年6月 | 2023年9月 | 2023年12月 |
| 1.各项贷款 | 679743.53 | 687035.97 | 697582.93 | 700910.32 |
|  1.1正常贷款 | 666656.52 | 674021.5 | 685287.79 | 687722.09 |
|  1.1.1正常类 | 657865.67 | 663379.64 | 676654.42 | 678297.03 |
|  1.1.2关注类 | 8790.85 | 10641.86 | 8633.37 | 9425.06 |
|  1.2不良贷款 | 13087.01 | 13014.47 | 12295.14 | 13188.23 |
|  1.2.1次级类 | 5268.45 | 3977.94 | 3924.34 | 3255.29 |
|  1.2.2可疑类 | 6814.39 | 8301.52 | 5812.91 | 5528.83 |
|  1.2.3损失类 | 1004.17 | 735.01 | 2557.89 | 4404.11 |
| 2.逾期贷款 | 18514.1 | 19415.75 | 17538.87 | 19852.41 |
|  2.1逾期90天以上贷款 | 11412.87 | 11066.3 | 11156.63 | 11869.77 |
| 3.贷款损失准备余额 | 44493.83 | 44603.44 | 41724.94 | 43893.64 |
| 4.不良贷款率 | 1.93% | 1.89% | 1.76% | 1.88% |
| 5.逾期90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 | 87.21% | 85.03% | 90.74% | 90.00% |
| 6.拔备覆盖率 | 339.98% | 342.72% | 339.36% | 332.82% |

**（2）集中度指标状况**

2023年度，本行对非同业单一客户的贷款余额未超过本行资本净额的10%，对非同业单一客户的风险暴露未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15%，对非同业关联客户的风险暴露未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20%；对同业单一客户或集团客户的风险暴露未超过一级资本净额的25%。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2023年3月** | **2023年6月** | **2023年9月** | **2023年12月** |
| 1 | 1.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与一级净资本净额的比率 | 3.83% | 4.17% | 5.66% | 11.7% |
| 2 | 2.最大单家非同业单一客户贷款余额与资本净额的比率 | 3.9% | 4.11% | 3.88% | 3.45% |
| 3 | 3.最大单家非同业集团或经济依存客户风险暴露与一级资本净额的比率 | 4.86% | 5.01% | 4.38% | 4.17% |
| 4 | 4.最大单家同业单一客户风险暴露与一级资本净额的比率 | 18.76% | 12.43% | 16.79% | 12.83% |
| 5 | 5.最大单家同业集团客户风险暴露与一级资本净额的比率 | 5.72% | 0.00% | 0.00% | 0.00% |

**（3）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状况**

2023年度，本行流动性比例均未低于25%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均未低于100%；银行账簿最大经济价值变动比例均未超过15%，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项 目** | **2023年3月** | **2023年6月** | **2023年9月** | **2023年12月** |
| 1 | 1.流动性比例 | 42.73% | 42.55% | 43.62% | 45.97% |
| 2 | 2.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 266.82% | 172.73% | 146.49% | 184.54% |
| 3 | 3.银行账簿最大经济价值变动比例 | 13.44% | 14.38% | 14.49% | 14.27% |

**（三）薪酬情况**

**1.薪酬管理框架及决策程序**

成立绩效考核领导小组（简称绩效考核小组），由董事长任组长，行长任常务副组长，其他领导班子任副组长，成员为各部室负责人。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人力资源部。

**2.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报告期内，本行薪酬总量为4017万元。分布结构为：基本薪酬 1603万元；绩效薪酬2393万元，奖金21万元。

**3.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本行薪酬制定坚持“合规管理、风险可控”的原则，统筹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做到稳健经营、合规引领，建立兼顾效益与风险，当期成果与可持续发展的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全面客观地实施绩效考核。坚持“全额挂钩、考核到人”的原则。除员工的基本薪酬以外，绩效薪酬同工同酬，全额与业绩挂钩，将绩效薪酬考核的目标、内容、方法、标准等直接落实到每一个员工，直接将绩效薪酬计发到员工个人。

**4.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

鉴于经营风险，特别是贷款风险的滞后性，本行按照短期利益与长期目标相结合的原则，对主要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50%，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比例为40%，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期限均为三年。2023年度本行计提延期支付薪酬金额242.1万元，支付延期支付薪酬金额183.12万元（包含近三年延期支付分期兑现）。报告期内，本行未执行非现金薪酬。

**5.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员工薪酬情况**

2023年度，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等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按照省联社核定标准计发，本行绩效薪酬分配倾向于对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和一线创造效益的员工。

**6.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2023年度，本行严格遵照《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寻乌农商银行2023年绩效考核方案》，绩效考核内容覆盖合规经营、风险管理、经营效益、转型发展和社会责任五大类指标。其中合规经营类指标和风险管理类指标权重合计45%，明显高于其他类指标。

**7.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8.其他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3）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4）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

（5）报告期内，因工作调整，曾海金担任寻乌农商银行董事长；谢珍祥、吴春燕担任寻乌农商银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建、严稽林、陈志凌、潘其煌不再担任寻乌农商银行董事会成员；严艳娟担任寻乌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职工监事，曾令达、刘海珊担任寻乌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外部监事，陈志凌担任寻乌农商银行第二届监事会监事，郭建丽、邱畅华、范东升、邝美珍不再担任寻乌农商银行监事会成员。

（6）报告期内，长兴支行终止营业，其业务并入营业部。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行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